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551)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8)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容顯文先生（「容先生」）因計劃移居海外，請辭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審計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職務。董事會已於近期收到容先生的辭呈及容先生的辭任將即時生效。容先生辭任後，本行將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9A.18(1)條的規定。董事會將在本公告日期後儘快尋找並委任一名適當的常居於香港的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容先生確認其與本行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行股東及債權人垂注。

本行謹藉此機會對容先生在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對本行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致以誠摯的祝福。

承董事會命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易雪飛

中國廣州，2020年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易雪飛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李舫金先生、蘇志剛先生、劉國杰先生及朱克林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少波先生、劉恒先生、宋光輝先生及鄭建彪先生。

*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